



合唱團函

敬啓者：

貴子弟在歌唱方面表現出色，現被挑選入本校「合唱團」，代表本校在校內及校外表演和比賽。團員須由十月八日起，逢星期三放學後下午 3:45-5:30 到 502 音樂室練習，並遵守合唱團的守則，準時出席。如需加時排練，將在學生手冊內通知家長。有關費用及詳情如下：

1. 獎勵計劃及跟進方法

- 團隊制學員之出席率須達 70%。凡於每學期出席率超過 90%者可獲 4 個積點。

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兩次遲到或早退者 | - 當 1 次缺席 |
| 3 至 4 次缺席者 | - 口頭警告 |
| 5 至 7 次缺席者 | - 通知家長(電話) |
| 8 次或以上缺席者 | - 書面警告，取消參加資格，並在學科成績表上「責任感」項目降級評分。 |

2. 費用：團費：\$10、團服費：\$40(如沒團服)

此致

貴家長

文理書院（香港）

張麗雯校長

二零零八年十月六日

回條必須於十月八日前交給組長



【回 條】

敬覆者：來函敬悉，本人同意／不同意敝子弟 _____ (_____ 班 _____ 號)參與貴校的合唱團，並繳付費用\$_____。

此覆
文理書院(香港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電 話：_____

二零零八年 月 日



收 據

本校已收到 貴子弟 _____ (_____ 班 _____ 號) 參與合唱團之費用 \$_____。

校印

經手人：_____

日期：_____